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0 年招聘博士后研究人员公告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博士后工作站于 2010 年 8 月经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成立。建站以来，工作站紧密联系湖南教育改革发展实际，力争将工作站打造成重要的教育决策咨询平台、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储备平台、教育理论研究与对外交流平台，为湖南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决策咨询服务。工作站聘请了一批实践经验丰富和理论水平高的合作导师团队，科研成果荣获国家教学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若干个，获得国家及省、厅领导的多次肯定性批示。

工作站依托的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是湖南省教育厅直属的副厅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科研实力雄厚，科研经费充裕，科研环境优越，高级职称人员比例达 70% 以上。全院共有 9 个研究所，建有湖南省教育战略研究中心，主办了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当代教育论坛》。

为了全面提升教育决策服务水平，开拓教育研究新领域，进一步推进理论创新，更好地指导教育实践，热诚欢迎海内外获得博士学位的优秀人才加盟我站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现将 2020 年度博士后研究人员具体的招收事项公布如下：

一、招收领域

我院工作站招聘的博士后主要从事的研究领域包括：教育学原理、高等教育学、职业技术教育学、课程与教学论、教育技术学、比较教育学、教育心理学、教育政策。

2020 年工作站招聘的博士后主要研究方向包括：

1. 教育现代化推进路径与监测研究
2.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教育生态研究
3. 新时代劳动教育落实机制和评估机制研究
4. 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教育体系研究
5. 应用型院校产教融合路径研究
6. 人工智能与教育发展研究
7. 信息化时代教育形态变革研究
8. 农村教育研究

二、招收条件

报名人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1. 遵纪守法，恪守职业道德和学术规范。

2. 取得博士学位，身体健康，年龄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能够顺利完成研究任务。

3.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教育决策咨询研究能力，能够参与重大科研项目；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在教育科学及相关学科领域有一定的研究成果。

4. 鼓励能全日制脱产从事至少两年博士后研究工作。

三、报名要求

1. 申请者须提交以下材料：

(1) 个人简历、身份证复印件、自荐材料、拟研究项目计划(2000字)；

(2) 博士毕业证书复印件；或授予博士学位单位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出具的已通过博士论文答辩的证明或博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决议书的复印件(需加盖学位授予单位学位办公室的公章)；

(3) 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

(4) 在职人员及其他已有工作单位的申请人必须提供原工作单位或有关用人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脱产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证明材料；

(5) 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博士学位授予单位关于生源性质的证明；

(6) 申请从事第二站博士后研究的人员须提供第一站工作的证明，或第一站出站时博士后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博士后证书复印件；

(7) 已婚人员应提交结婚证明、配偶情况复印件；

(8) 博士论文及 2 篇学术代表作或著作；

(9) 市级以上医院提供的近半年内的《体检表》。

2. 请同时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两种方式申请和报名。以上材料除代表作原件外，其它材料均用 A4 纸打印（复印）并装订。报名材料，恕不退还。

3. 被我院确定的拟录取进站人员必须登录全国博士后交互式网上办公系统（网址：www.chinapostdoctor.org.cn）办理有关手续。

四、待遇与条件

1. 按照国家和湖南省以及我院关于博士后管理工作的政策，落实博士后研究人员的有关待遇。

2. 我院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一定的科研启动费及学术活动经费。

3. 博士后研究人员的表彰和奖励（包括科研成果奖励），与我院在职人员同等对待。

4. 我院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必要的科研、生活及工作场

所。

五、报名时间及联系方式

1. 报名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8 日起到 2020 年 8 月 30 日止。
2. 通讯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教育街 11 号, 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博管办(邮编 410005)
3. 联系人: 盛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15616162098 (0731) 85182383

